號:

保存年限: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涵

地址:(新店)23143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112號(宜蘭

聯絡人:陳洺宇 電子信箱:yuoi420@ctcn. edu. tw 聯絡電話:02-2219-1131#5316 傳真電話:(02)22192721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耕學字第11000031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110042000004_1101200327_1_活動實施計畫.pdf)

主旨:本校舉辦教育部110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 計畫「2021社團啟航-後疫情新世代」社團輔導知能研討 會,請 查照惠允遴派相關同仁出席,並給予公假及差旅 補助。

說明:

- 一、藉由研討會專題演講的實施,提升社團輔導人員面臨新世 代及疫情環境下之輔導能力,亦透過經驗分享,深入與會 人員之交流,以期待輔導人員知能之強化,特辦理旨揭活 動。
- 二、活動訂於110年5月7日(星期五)假本校新店校區德肋撒樓4 樓T405會議室辦理。
- 三、請有意願參加者,即日起至110年4月30日(星期五)止, 至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zAYt5zMh41DJQKbYA, 進行線上報名,人數以80人為限,依報名順序錄取至額滿 為止。
- 四、活動聯絡人:本校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陳洺宇,聯絡電 話:(02)2219-1131分機5316。
- 五、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 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 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華夏學校 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

收文文號: 1100003799

線

環球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與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陽 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灣海 洋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 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灣科 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 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 、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 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 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 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 院、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護 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學校 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 院、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臺北基督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 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 天皇學院、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 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東方 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法鼓學 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 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 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 、朝陽科技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 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 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明新學 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正 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 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光宇學校 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 人嘉南藥理大學、崑山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 學院、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 、建國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 北城市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 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 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 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臺 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 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 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

法人中華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

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

副本:教育部、北二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電子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4/20 10:31:18

校長 林 淑 玟

教育部 110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計畫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2021 社團啟航-後疫情新世代」社團輔導知能研討會 實施計畫

一、活動宗旨

藉由研討會專題演講的實施·提升社團輔導人員面臨新世代及疫情環境下之輔導能力·亦透過經驗分享,深入與會人員之交流,以期待輔導人員知能之強化,特辦理此活動。

二、活動目標

- (一) 藉由研討會模式·邀請社團輔導領域專家或經驗豐富學者專題演講·使輔導學生社團之 輔導人員在面臨新世代的學生思想·能充實輔導知識與技能。
- (二) 面對疫情的影響·人與人之間的距離更加疏離·大專校院推動社團活動時·藉因應策略 調整·深入探索多元之活動方式·帶動社團服務社會之目的。
- (三) 邀請輔導人員之經驗分享·使與會人員及學校瞭解學生轉變之概況·讓社團輔導策略更加完善·充分提升學生軟實力。

三、指導單位

教育部、北二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

四、主辦單位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五、活動日期與時數

110年5月7日(星期五) 09:30-17:00

活動全程參與者,主辦單位將發給8小時研習證明。若中途或提前離席者,恕不給證明。

六、活動地點與交通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新店校區德肋撒樓 4 樓 T405 會議室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搭乘接駁車者·請於 9:20 前至板橋車站北二門集合;自行前往者·請參考本校地理位置及交通:https://www.ctcn.edu.tw/html/ctcnMapil.html

* 本校新店校區因車位有限,故不提供停車,敬請見諒。

汽車可停於大豐公園公有地下停車場(大豐國小對面)或耕莘醫院。

七、參加對象與人數

全國各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輔導相關人員,預計參加80人。

八、活動報名

即日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止,請至線上表單填寫報名資料,若報名人數以 80 人為限,依報名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zAYt5zMh41DJQKbYA



九、活動聯絡人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陳宣佑組長 (02)2219-1131 分機 5312 陳洺宇組員 (02)2219-1131 分機 5316 yuoi420@ctcn.edu.tw

十、注意事項

因應疫情·本次活動依教育部通報「提醒各級學校辦理集會活動防疫措施」進行相關布置與實施。請與會人員於線上報名時·務必詳實填寫報名資料及健康聲明·活動當日配合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入場·並全程配戴口罩·如有發燒、咳嗽或呼吸急促等症狀者不可入場·敬請配合。

十一、研習議程

時間	議程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0:20	開幕式	主持人: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林玫君學務主任 貴 賓: 北二區學務中心 王延年召集人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林淑玟校長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顏正通學務主任 萬能科技大學 簡顯光學務長					
10:20-10:30							
10:30-12:00	專題演講 (一)	主 題:新世代校園活動與法律 主持人:北二區學務中心 王延年召集人 演講人:中華學生事務學會 柯志堂理事長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	專題演講 (二)						
14:30-14:50	茶敘、休息						
14:50-16:20	專題演講 (三)	主 題:網路 e 世代的社團輔導策略 主持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顏正通學務主任 演講人:輔仁大學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王翠蘭組長					
16:20-17:00	綜合座談 閉幕式	主持人: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林玫君學務主任 與談人: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顏正通學務主任					
17:00-		賦歸					

決行層級:

		意	見	及	簽	章	
承 辨 單 位	擬: 耕莘健康行	司仁。 處首頁校外: 查。		知。組長:			社團輔導 ≥ 能研討會, 知
會 辨 單 位							
決行	學務長:		學	生事務處 日本 100 負責授權 處專用章			